

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 2019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中央下达地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1. 资金下达情况：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 100 万元；2. 乐昌市 X357 线 K2+450-K11+400 段路面水毁修复工程 5 万元；3. 危桥改造（凉桥和上丛桥）105 万元；4. 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 年度安防）1861 万元。5. 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 955 万元。

2. 总体目标绩效目标：完成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 126 公里，完成对乐昌市 X357 线进行路面水毁修复工程，完成 2 座危桥加固工程，完成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 年度安防）547.532 公里，完成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 53 公里，在不破坏生态环境及控制成本的情况下，完成以上项目里程数，及时支付工程款，同时提高出行安全水平，更便捷，达到群众满意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19 年中央车辆购置税共下达资金 2071 万元，其中韶财建[2019]14 号文下达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 100 万元；韶财综[2019]10 号文下达乐昌市 X357 线 K2+450-K11+400 段路面水毁修复工程 5 万元；韶财综[2018]76 号文下达危桥改造（凉桥和上丛桥）105 万元；韶

财综[2018]76号文下达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年度安防）1861万元；韶财综[2018]76号文下达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955万元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我站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，资金管理、会计核算、财务审批制度健全，资金支出程序规范。按照工程进度及时拨付。2019年中央车辆购置税共下达资金3026万元，共计已拨付2655.4689万元，其中2019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已拨付100万元；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年度安防）已拨付1861万元；乐昌市X357线K2+450-K11+400段路面水毁修复工程已拨付5万元；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已拨付653.46万元，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危桥改造暂有301.54万元未拨付，原因是工程前期工作推进比较慢，影响后续工程的进展，下一步将加快速度完成路网改善工程；危桥改造（凉桥和上丛桥）已拨付36.0089万元，凉桥和上丛桥暂有68.9911万元未拨付，原因是凉桥和上丛桥加固工程已完工，但未交（竣）工验收，按合同条款要求支付工程款80%，凉桥工程合同价249.73万，上丛桥工程合同价71.62万元，上丛桥及凉桥已从省级资金支付271万元，余款从中央资金支付。

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实行预算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并接受审计、财政和交通主管部门的监管。严格按照要求实施，有专门组织对此项目进行管理，按照规定的支出。改建计划由省交通运输厅下达，项

目资金由省财政下拨到乐昌市财政，乐昌市财政根据工程进度将资金下拨到乐昌市交通专项资金专户，实行集中支付，专款专用。乐昌市交通部门根据计量单或验收表，会同财政局相关部门共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交通部门填写乐昌市交通专项资金支付申请表，经财政局综合股股长、分管综合的副局长、局长签字同意后，方可进行付款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总体看，我站已完成了大部分的数量指标，其中完成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 126 公里，完成 2 座危桥加固工程，完成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 年度安防）547.532 公里，完成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 36 公里，资金支付已完成下达资金的 88%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指标逐项分析）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完成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 126 公里，完成对乐昌市 X357 线进行路面水毁修复工程，完成 2 座危桥加固工程，完成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 年度安防）547.532 公里，完成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 36 公里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乐昌市 2019 年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项目、乐昌市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（2019 年度安防）、

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均如质如量完成，各项指标达标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资金支出及时率达到 88%，工程完成进度达到 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控制成本，不超过预算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

通过农村公路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、危桥改造、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项目改造投入，农村公路设施完好率大为提高，对减少交通事故，提高运输效率，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。而且，还带动了经济增长，拉动了国民生产总值，促进了就业人数

（2）社会效益。

“畅返不畅”建设项目、危桥改造、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项目，是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重要的公益性基础设施，对确保乐昌市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有重要作用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

提高了公路服务功能、使用品质和投资效益，营造出“畅、洁、绿、美、安、优”的公路通行环境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。

完工后工程长期有效，可支撑社会经济发展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工程公平合理，服务对象满意度高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问题。一是项目数量指标未完成，原因是工程前期工作推进比较慢，影响后续工程的进展；二是项目资金支出不及时，部分工程资金有省级资金、市级资金及中央车辆购置税资金陆续到位，导致中央资金使用滞后。三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预决算信息真实完整准确，但没有适时公开。

（二）建议。

1. 加快项目前期工作的推进速度。

2、加强项目实施管理。一是抓落实。要求将任务落实到具体项目，明确责任主体。二是抓督查。经常到实地督查进度，并采取开展调研、中期评估等有效管理措施，促进各项目顺利实施。

3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。做到手续完备、专账管理、专人负责、专户存储、账目清楚。

乐昌市地方公路站

2020年5月14日